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春熹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轉570
電子信箱：chuns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南平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1202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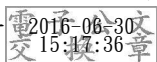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為規劃第三期（106-110年）「海洋教育執行計畫」，設置網路公民討論專區，請貴校踴躍提供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05年6月27日海洋教育字第10500125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委託該校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規劃旨揭計畫，為廣泛蒐集全民意見納入執行計畫，業於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首頁(<http://tmec.ntou.edu.tw/bin/home.php>)設立討論專區，並開放至105年7月31日止。
- 三、若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該校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張瑋倫小姐，電話02-24622192分機1244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5/06/30



1050002131